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績優生甄審（甄試）錄取生報到切結書

學生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
甄審（試）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甄試										
錄取系組											
原就讀學校 (請填全銜)	學生聯絡手機										
	家長(或監護人)手機										
<p>本人參加「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、甄試」，經分發錄取，今辦理報到後，放棄參加 113 學年度各項入學招生，並於註冊日繳交有效之畢業證明文件，否則願被取消入學資格絕無異議。</p> <p>此致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運動績優學生招生委員會</p> <p>考生簽章：_____ 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</p>								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欲就讀本校之錄取生，請填妥「報到切結書」，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，於 **113 年 7 月 4 日（星期四）12 時前（逾期不予受理）** 傳真（05-6310857）至本校綜合教務組；或 E-mail 至 nfu101@nfu.edu.tw (信件主旨標題：甄審試名稱-運動別-姓名-錄取系別-報到切結書)，再於 3 分鐘後以電話(05-6315106)確認是否已收到傳真或電子郵件（請擇一）
- 二、本校 113 學年度新生註冊預定為九月初，經獲錄取之新生，請於 113 年 8 月中旬至新生網路報到系統進行基本資料填報。新生相關資訊及新生電子資料手冊預計自 113 年 7 月起陸續更新於本校新生專區網頁，網址為：<http://eform.nfu.edu.tw>。屆時再依註冊須知規定，繳交各項費用及辦理註冊事宜。
- 三、相關業務單位聯絡電話如下：
 - (一) 招生、報到 (05) 6315108、(05) 6315106、(05) 6314790 (綜合教務組)。
 - (二) 新生註冊選課 (05) 631-5111~631-5117 共 7 線 (教學業務組)。
 - (三) 新生宿舍申請 (05) 631-5132~631-5133 共 2 線 (生活輔導組)。
 - (四) 新生學雜費繳費 (05) 631-5212 (出納組)。
 - (五) 新生學雜費減免、就學貸款、弱勢助學相關事宜聯絡電話 (05) 631-5176 (生活輔導組)。